

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017年4月26日上午9:00, 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为民先生主持,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 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票数7票, 其中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票数7票, 其中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票数7票, 其中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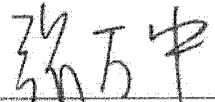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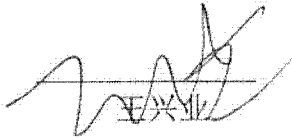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系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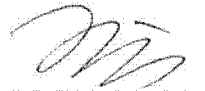
出席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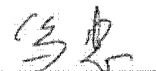
董事会董事：



蔡为民


张万中


王兴业


王云


马忠


陈南


康亚臻

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